

以斯拉記， 尼希米記，以斯帖記(II)

若歌教會主日學 12/8/2013

Ezr 1:1-4 波斯王古列元年，耶和華為要應驗藉耶利米口所說的話，就激動波斯王古列的心，使他下詔通告全國說：「波斯王古列如此說：『耶和華天上的神已將天下萬國賜給我，又囑咐我在猶大的耶路撒冷為他建造殿宇。在你們中間凡作他子民的，可以上猶大的耶路撒冷，在耶路撒冷重建耶和華以色列神的殿（只有他是神）。願神與這人同在。凡剩下的人，無論寄居何處，那地的人要用金銀、財物、牲畜幫助他，另外也要為耶路撒冷神的殿甘心獻上禮物。』」

〔文意註解〕「只有祂是神」本句按原文與耶路撒冷相連，故可另譯作：祂是耶路撒冷的神。對古列王而言，耶和華乃是天上眾神中以耶路撒冷為居所的神。

(ESV) Whoever is among you of all his people, may his God be with him, and let him go up to Jerusalem, which is in Judah, and rebuild the house of the LORD, the God of Israel— **he is the God who is in Jerusalem.**

(KJV) Who *is there* among you of all his people? his God be with him, and let him go up to Jerusalem, which *is* in Judah, and build the house of the LORD God of Israel, **(he is the God,) which is in Jerusalem.**

(KJV w/Strong) Who^{H4310} *is there* among you of all^{H4480} ^{H3605} his people?^{H5971} his God^{H430} be^{H1961} with^{H5973} him, and let him go up^{H5927} to Jerusalem,^{H3389} which^{H834} *is* in Judah,^{H3063} and build^{H1129} (^{H853}) the house^{H1004} of the LORD^{H3068} God^{H430} of Israel,^{H3478} **(he^{H1931} is the God,)^{H430} which^{H834} is in Jerusalem.^{H3389}**

(HCSB) Whoever is among His people, may his God be with him, and may he go to Jerusalem in Judah and build the house of the LORD, the God of Israel, **the God who is in Jerusalem.**

(NIV) Any of his people among you may go up to Jerusalem in Judah and build the temple of the LORD, the God of Israel, **the God who is in Jerusalem,** and may their God be with them.

尼希米記的背景

猶大人被擄以後，十分盼望可以重回自己的家園。好不容易等到波斯帝國的興起，古列王允准他們返國重建聖殿。猶大人多年的心願終於達成！但是歸回以後，是否一切順利，萬事亨通？照尼希米記所述，情況並不理想。聖殿雖然建好了，可是耶路撒冷的城牆卻被拆毀，城門被火焚燒。尼希米面對這樣的一個環境，他心裡的負擔是要回去整頓這一切。但是在推動工作時，卻面臨許多的困難。尼希米如何應付呢？

首先，尼希米是一個**禱告的人**，他在皇帝面前的默禱，使他蒙恩。雖然有皇帝的支持，在他修建耶路撒冷的城牆時，還是遭遇許多攔阻。這時，他還是禱告；在內外壓力之下，他只有倚靠上帝。其次，我們看到尼希米是一個相當好的**管理者**，他懂得把工作分配給別人。百姓分配到的都是自家門前的那一段城牆；這種搭配方式自然十分有效率。在整個工作進行當中，尼希米以身作則，獻出自己的資源；他實在是一個**忠心而又有見識的管家**。最後他終於能夠克服一切困難，完成修建城牆的工作。

尼希米記和以斯拉記原為一卷，希伯來經典和希臘文七十士譯本裡這兩卷書不分，合稱為以斯拉記。早期教父俄利根（公元185-253年）在他的正典目錄裡把兩本書分開，但是還沒有用尼希米的名字，而稱它們為以斯拉記上、下。耶柔米的拉丁文譯本亦沿用這種方式，稱尼希米記為以斯拉下。直到公元1448年，希伯來文聖經才採納拉丁譯本的方式，把兩本書分開，而分別以以斯拉記、尼希米記稱之。

尼希米事蹟

尼希米記所寫的事蹟是舊約歷史最後一段。以斯帖記在編排上雖然在尼希米記之後，但它所記載的發生在亞達薛西一世的父親亞哈隨魯王的時期，所以在時間的先後順序上，尼希米記還是在最後面。

尼希米出生在被擄之地，長大以後在波斯王宮當司酒長。他返耶路撒冷是在亞達薛西一世 20 年，約在公元前 445 年，離猶大人第一次歸國有九十年之久。這九十年間發生了兩件大事，都記載在以斯拉記裡：

(1) 重建聖殿完成：猶大人在所羅巴伯和約書亞的帶領下歸回重建聖殿。聖殿的重建一度受到攔阻，在大利烏王第二年六月恢復動工，到第六年十二月完工，實際上只花了四年半（該 1:15、拉 6:15），但它卻在猶太人回國 21 年後才落成。

(2) 以斯拉返國改革：當時是亞達薛西一世第 7 年。

尼希米在以斯拉返國 13 年後回到耶路撒冷，當時猶大的情況又陷在悲痛混亂之中：百姓受凌辱（尼 1:3）；城牆被拆毀，城門被火焚燒（尼 1:3）；民生極窮困，甚至必須賣兒為生（尼 5:3）；官長及貴胄搜括民脂民膏（尼 5:7）。這就是尼希米記的時代景況。

尼希米記：內容大綱(1)

尼希米記主要是記載聖城的重建。1:1-7:73、12:27-13:31 這兩段是尼希米以第一人稱所寫下來的，稱為尼希米回憶錄(Nehemiah Memoir)。中段 8:1-12:26則由別人加以補述，編成全卷書。

尼希米記可分為四段：

1. 當司酒長的尼希米 (尼 1:1-2:8)

尼希米在波斯王宮裡當司酒長，這在當時是相當尊貴的地位，是國王的親信。尼希米身居高官，卻沒有忘記自己的同胞和家鄉。以斯拉記 4:6-23 記載亞達薛西早年，曾經下詔阻止猶大人重建城牆。尼希米對這件事一定知之甚詳。

當他記掛著家鄉的同胞和破損的城牆，因而面露愁容，又被亞達薛西王看出來時，他心裡的戰兢是可想而知的。但是當他默禱上帝時，他那關懷苦難同胞的胸懷，得到國王的讚賞，王允許他返鄉重建家園。尼希米在上帝面前的擺上，值得我們學習與深思。

2. 當省長的尼希米 (尼 2:9-7:39)

尼希米回到耶路撒冷，勘察實地情況，把修建城牆的工程分為42個工作小組，每一小組都修築自己住處附近的城牆。結果城牆在52天內修建完成。這當中他所遭遇的困難和挫折不少。

我們在此看到尼希米是一個有組織、有管理能力、又懂得分工的人。

尼希米奉派擔任猶大省省長職務(尼 8:9、10:1、12:26)，卻不領薪俸，主要是體諒民生疾苦(尼 1:3、5:18)。他也能不負所託，確實整頓當時各項社會問題。

尼希米記：內容大綱(2)

3. 以斯拉宣讀律法，百姓認罪禱告 (尼 8:1-10:29)

尼希米和以斯拉合作，帶領百姓認識上帝的律法(尼 8:9)。百姓在明白上帝的律法以後，反應如何？首先他們悲哀地哭了(尼 8:9)；但是尼希米、以斯拉和利未人安慰他們，叫他們不要憂愁，並且說「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尼 8:10)。百姓就大大喜樂(尼 8:12)。

以斯拉繼續在節期時講解律法給百姓聽，百姓就在上帝面前認罪禱告(尼 9:1-37)，並且跟上帝立約，要遵行律法、守安息日、奉獻十分之一(尼 9:38-10:39)。

4. 尼希米的政策與改革 (尼 11:1-13:31)

尼希米除了修建城牆以外，又推動了一些改革：

- (1) 分配居住地區，使耶路撒冷和各城邑都有人居住(尼 11:1-36)
- (2) 奉獻城牆，行告成之禮，百姓大大歡喜(尼 12:27-43)
- (3) 聖殿事工之分配(尼 12:44-47)
- (4) 驅逐多比雅，潔淨上帝的殿(尼 13:4-9)
- (5) 恢復利未人的供給(尼 13:10-14)
- (6) 嚴禁安息日做買賣(尼 13:15-22)
- (7) 禁止百姓與異族聯姻(尼 13:23-29)

以斯帖記：內容大綱(1)

1. 以斯帖的入宮 (1-2)

- 亞哈隨魯王設擺筵席，王后瓦實提不遵王命，王后被廢
- 王愛以斯帖過於愛眾女，王就立她為王后

2. 末底改及猶太人的危機 (3-7)

哈曼的毒計 (3)

- 亞哈隨魯王抬舉哈曼，在朝門的一切臣僕，都跪拜哈曼
- 哈曼見末底改不跪不拜，就怒氣填胸
- 哈曼就要滅絕通國所有的猶大人，就是末底改的本族

以斯帖的妙計 (4-7)

- 末底改說服以斯帖，為本族的人在王面前懇切祈求
“此時你若閉口不言，猶大人必從別處得解脫、蒙拯救；你和你父家必至滅亡。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嗎？”
- 書珊城所有的猶大人，為以斯帖禁食三晝三夜
- 以斯帖預備筵席，哈曼隨王赴席
- 當夜王聽歷史書：太監想害王，末底改報告有功，王賜尊榮爵位
- 王以為哈曼凌辱王后，大怒殺哈曼

以斯帖記：內容大綱(2)

3. 神奇的保守與祝福 - 普珥節 (8-10)

- 王另下旨意，猶太人可以保護性命，剪除攻擊猶太人的一切仇敵
- 猶太人世世代代記念遵守這普珥日，禁食呼求
- 末底改作亞哈隨魯王的宰相，在猶大人中為大

以斯帖記的重要性:

以斯帖記和路得記是聖經裡僅有的兩卷，以女人名字為卷名的書。路得是外邦女子，嫁到以色列成為敬拜上帝的子民。以斯帖是猶大女子，嫁給外邦君王，後來成為民族的救星。

以斯帖記記載普珥日的由來。普珥原是占卜、掣籤之意。哈曼掣籤選定十二月十三日要滅絕猶大人，該日卻成為猶大人勝敵之日。猶大人就照普珥的名字，稱十二月十三、十四兩天為普珥日。每年普珥日時，猶大人禁食，並誦讀以斯帖全卷，記念上帝的拯救。

猶大人從聖殿蓋好，到以斯拉返國，這七十多年間，沒有留下任何史料。以斯帖記這段時期唯一的資料，難怪猶大人珍惜它。聖經裡其他的書卷都注重被擄歸回的猶大人，也只有以斯帖記描寫仍然留在波斯地的猶大人的遭遇。這都是以斯帖記獨特的地方。

上帝保存祂的百姓，為彌賽亞的降生作準備。從這個角度來看，以斯帖記愈顯重要。如果猶大滅種，那應許中的彌賽亞就無從降生。撒但在歷代以來，想盡各種辦法破壞上帝的救贖計劃。但是因著上帝的恩典與應許，祂為祂的百姓存留餘種，使救主耶穌終於能夠從猶大這個支派降生，而讓全世界的人得福。為此，我們只有感恩。